

猶大書簡介

主題：仰望基督——為信仰竭力爭辯——安息在主大能的保守裡

《猶大書》是寫《雅各書》的雅各的兄弟猶大寫的。照本書所說教會墮落的種種情形來看，與彼得後書所說的相似，可能是寫在彼得後書之後，約在主後 69 年左右，於主後 70 年耶路撒冷被毀之前。

太 13:55 記載了那些拿撒勒人議論主耶穌的話，說：“這不是木匠的兒子嗎？他母親不是叫馬利亞嗎？他弟兄們不是叫雅各、約西、西門、猶大嗎？”可見猶大也是主耶穌肉身的兄弟。

但是，約 7:5 告訴我們，那時耶穌肉身的弟兄們並不信他是基督，乃是在主耶穌復活升天以後才信的。徒 1:14 告訴我們，當主耶穌在橄欖山上被取上升以後，門徒進了耶路撒冷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恒切禱告。”聖經在這裡特別把“耶穌的弟兄”提出來給我們看，這時耶穌肉身的兄弟已經信他了。

林前 9:5 所說的“主的弟兄”或許就是指猶大說的。如果是的話，猶大可能就是一位帶著為妻子的姊妹一同往來，為主的名出外。

《猶大書》的主題是仰望基督，他自己就是一個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的人。由於當時已經有些不屬主的人，偷偷地混進教會，散佈他們的異端、邪說，將我們神的恩典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並且不認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於是就出現了一些敗壞信仰的、不敬虔的作夢人，沒有靈的屬魂人。

為此，有必要勸那些蒙召、蒙愛、蒙保守、同得救恩的信徒，要為那一次交付聖徒的信仰竭力爭辯。同時也指出，在異端、邪說面前，誰都有沾汙、失腳的可能。我們必須在至聖的信仰上建造自己，在聖靈裡禱告，安息在主大能的保守裡，仰望主的憐憫，直到永生。在《猶大書》中，我們要思想三個題目：一、不敬虔的作夢人；二、沒有靈的屬魂人；三、仰望主的蒙愛人。我們現在就按著這三個題目的次序來一一思想。

一、不敬虔的作夢人（1-11 節）

在馬太福音第十三章裡，主講了關於天國奧秘的七個比喻，以屬地的故事，說明屬天的意義，給我們看見天國在這世代進展的情形。

主在第一個比喻的開頭，沒有說“天國好像”，因為主只說到撒種這開端的工作。緊接著的六個比喻，主都說“天國好像”，指出天國在以後的世代中不同的表現。

在太 13:39、40 裡，主曾兩次提到“世界的末了”（原文該是“世代的終結”或“今世之完結”）。因此，這天國的光景，乃是指從主第一次降臨開始，到主第二次降臨之間的那一整段時期。主講到天

國在今世的情況（教會的實際），並沒有講到天國實現（千年國）的情況。

從第二個比喻開始，主一連講了三個比喻，說到天國的外表（基督教的情況）：

①稗子的比喻。揭露了撒但模仿的詭計，預言基督教中異端的真相。稗子在生長的初期，和麥子十分相像，不到長苗吐穗的時候，很難辨認。然而麥子和稗子之間，有絕對的不同，就是源頭不對，種子各異。好種麥子是天國之子，是主撒的。稗子是那惡者之子，是仇敵魔鬼撒的。

仇敵在這世代中工作的方式乃是模仿，魔鬼的方法是以假的混雜在真的之間，妄圖以假亂真，令人難辯真偽。但到長苗吐穗的時候，稗子就顯出來了，原來他們是不認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

固然，在基督教裡會有假師傅和異端、邪說偷著進來，但主在他的解釋中說得再清楚不過了：“田地就是世界。”感謝主，田地不是基督的身體——教會。麥子和稗子是一齊長在世界裡，不是一齊長在教會裡，這就是教會歷史。

②芥菜種的比喻。說出天國外表的變化，預言基督教的畸形發展，是出乎常規、違反自然。作食物供應人的芥菜卻成了樹，作飛鳥的宿處，其性質和功用都變了。

那百種裡最小的芥菜種，像征謙卑、柔和、微小、寧靜，從不製造聲勢、強行突出。可是實際卻有了反常的發展，長成了樹，天上的飛鳥來宿在它的枝上。這像征驕傲得勢，凌駕在眾人之上。

弟兄姊妹，外表的偉大與物質的豐裕是虛假的。基督教無論在何時、何地，一旦擁有了世上的權勢、地上的財富，就開始藏汙納垢，使生命遭到腐化。在出埃及記第十章和但以理書第四章裡，在法老和尼布甲尼撒的故事中，也曾用樹來像征世界的偉大。尤其是但 4:21 但以理為王解夢的時候，特別還提到“天空的飛鳥宿在枝上。”

當時，那些熟悉舊約的猶太人，應該明白芥菜種比喻的用意。人們企圖運用物質的東西、人的辦法來維持基督教；用開店、開工廠來發展基督教，正如我們的主所預告的，這像征著謙卑、柔和、微小、寧靜的種子長瘋了，長野了，沿著錯誤的方向發展了，結果變了質，成了一棵具有屬世權勢的樹，窩藏了許許多多的邪惡和羞辱，將我們神的恩典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這就是教會歷史。

③面酵的比喻。在聖經中，酵都像征惡，並不代表善。在出埃及記第十二章論到逾越節時，神說，預備羊羔要無殘疾的，吃的餅要無酵的，並且限定頭一日就要把酵從你們各家中除去。在利未記第二章告訴我們，凡獻為素祭的供物都不可有酵。

到了新約，酵首碼先出現，就在這個比喻中。等一等到了太 16:6 主對門徒說：“你們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可是門徒竟然瞎猜到“這是因為我們沒有帶餅”上去了。還是主使門徒曉得，“乃是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

而路 12:1 記載主在對幾萬人開講之前，先對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就是假冒為善。”可 8:15 記載主在擘開那七個餅分給四千人吃飽以後，上船渡海，曾囑咐門徒說：“你們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

弟兄姊妹，你看見嗎？無論是在舊約裡或在新約中，酵都是代表了屬神的人所當防備、抵擋並除去的事物。聖經給我們清楚地看見，酵的邪惡性質。法利賽人的酵是假冒為善；嘴上掛著敬虔的辭句，裡面卻是不敬虔的人。撒都該人的酵是拒絕承認復活、天使和靈（徒 23:8），否定一切神奇的事，傾向于古希臘哲學家亞里斯多德的逍遙派。希律的酵是他的敗壞，追求虛榮浮華，自我膨脹，荒淫無恥，

兇殘暴虐，不容異己。

若有這些情形，即使是任何一項，已足以在教會中發酵、攪擾，結果是分崩離析，失去見證。無論何時、何地，一旦受到這些邪惡的影響，內在的腐敗就會開始蔓延，使許多人的靈命被破壞，為神國作的見證被削弱，甚至轉化、變質，成為失了味的鹽。

為什麼教會不能剛強地見證天國的福音，使人知罪、悔改呢？

為什麼不能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使人撇下一切跟從主呢？

為什麼時至今日，還有人那麼熱衷於外表的禮儀、規條，去謹守日子、月份、節期、年份，要靠律法稱義，從恩典中墮落，與基督隔絕呢？

為什麼有些人不肯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神，情願再給那懦弱無用的小學作奴僕呢？

為什麼在有些基督徒中間，只看見庸俗的觀點，虛假的應酬，敬虔的外貌，形式的聚會，而看不見神的權能和基督的愛呢？

為什麼在教會中，有那麼多屬肉體、在基督裡為嬰孩的信徒，仍是照著世人的樣子，在那裡嫉妒、紛爭，總是不肯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呢？

為什麼有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自誇、狂傲、譏謗、違背父母、忘恩負義、心不聖潔、無親情、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賣主賣友、任意妄為、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而不肯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忍耐、和平呢？

主在面酵的比喻中已經告訴我們：“天國好像面酵，有婦人拿來，藏在三鬥面裡，直等全團都發起來。”這是天國外表的內在腐敗。

所以保羅在林前 5:6 和加 5:9 曾兩次引用主所說的比喻：“一點面酵能使全團都發起來。”一是針對教會內部罪惡的縱容，不只是容忍淫亂，並且還以虛假的憐憫，容納作惡的人；一是為了抗衡猶太教教師的影響，他們只注重外表的禮儀，沒有屬靈和生命的虔誠，使人偏離基督，轉去遵守律法、受割禮。

主在馬太福音第十三章裡所說的三個比喻：稗子、芥菜種和麵酵，在第一世紀，已經在教會中出現了，從而產生了一些不敬虔的作夢的人。在這一段裡，我們要看三件事。

1、聖徒要為信仰竭力爭辯（1-3 節）

1 節：“耶穌基督的僕人、雅各的弟兄猶大，寫信給那被召、在父神裡蒙愛、為耶穌基督保守的人。”

1 節給我們看見，猶大不提他個人與耶穌肉身的關係，只承認自己是耶穌基督的僕人，按時分糧給那被召、在父神裡蒙愛、為耶穌基督保守的人。

聖靈在這裡帶動猶大提出他與雅各的關係，似乎並不像有人說的那樣：因為雅各是耶路撒冷教會的負責弟兄，想藉雅各的聲望介紹他自己；乃是提出他是雅各的兄弟，一同見證耶穌是基督，見證賽 7:14 主自己給的那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的應驗。

今天，誰是主耶穌為童女馬利亞所生的最好的見證人呢？除了約瑟以外，還有兩個人：一個是雅各，一個是猶大。如果主得著了雅各、猶大，我們的確確可以相信，主是童女馬利亞生的。如果除了童

女馬利亞生主耶穌以外，還有任何原因的話，雅各和猶大不可能成為主的門徒。

現在他們不只承認耶穌是主、是基督，並且承認自己是主的奴僕，這是因為他們親眼看見了主的榮耀，都在專心仰望、等候榮耀的基督，所以決心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信仰竭力地爭辯。

2 節：“願憐恤、平安、慈愛多多地加給你們！”

在教會墮落的光景中，特別需要神的憐恤。這“憐恤”給我們帶進神豐富的恩典，足以應付任何的墮落。

“平安”不是願望，而是事實，是憐恤所產生的光景。約 17:12 是主向父神說的話：“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我們在地上所有的平安，都是主保守的平安、護衛的平安。如果我們不相信主、不靠賴主、不要主的同在而想要自由，那就必定沒有平安。

約 16:33 主說：“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主並不否認在世上我們有苦難，他之所以叫我們在他裡面有平安，是因為他已經勝了世界。這平安就成為放心的平安。感謝主，讚美神，因我們神的憐憫，叫我們看見了真光，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

“慈愛”就是弗 4:16 “在愛中建立自己”的“愛”，這愛是從神來的。主的僕人把愛與憐恤、平安並列，因為不斷地在愛中建立自己，乃是我們蒙憐憫、留在平安裡唯一的路。

“多多”是增多的多，是在已有的基礎上加給的多。太 13:12 主說：“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這是主對接受並跟從他的人的原則。

信徒被召，已經得著了起初的恩典；蒙憐憫，得平安，享受愛。但這恩典需要在我們裡面增多，使我們因此漸長；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手法，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由於有些人已經偷著進來，在混亂主的道，迷惑眾聖徒，“耶穌基督的僕人”的這個祝福，就顯得特別重要。

3 節：“親愛的弟兄啊，我想盡心寫信給你們，論我們同得救恩的時候，就不得不寫信勸你們，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地爭辯。”

這裡的“同得”與多 1:4 “共信之道”的“共”在原文是一個詞，含“同有”、“共用”之意。“同得救恩”是指所有信徒共同享有的救恩。

這裡的“真道”與提前 6:12 的“真道”是一個詞，原文的意思是“信仰”、“信心”；不是主觀的相信，乃是客觀的信仰，就是我們所相信的新約之中心內容，是我們共有的信仰。這信仰（不是任何道理）已經一次交付聖徒。

保羅囑咐提摩太，“你要為信仰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猶大勸眾聖徒，“要為信仰竭力地爭辯。”聖靈藉此提醒我們，對於信仰必須盡心竭力，排除一切干擾，持定永遠的生命。

2、不敬虔者的異端和鑒戒（4-7 節）

4 節：“因為有些人偷著進來，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罰的，是不虔誠的，將我們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並且不認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

這裡的“自古”與來 1:1 “神既在古時借著眾先知多次多方地曉諭列祖”的“古時”在原文是同一個時間副詞。“被定”與羅 15:4 的“從前所寫”在原文是一個詞，是指預言。“刑罰”原文含有“審判”、“定罪”的意思。這“刑罰”是對偷著進來之不敬虔者的審判。

這些人就是神在古時借著眾先知預先所寫下要受審判的不敬虔的人。他們異端的邪惡是：一、“將我們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二、“不認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

5 節：“從前主救了他的百姓出埃及地，後來把那些不信的滅絕了。這一切的事你們雖然都知道，我卻仍要提醒你們。”

這裡的“百姓”前面“他的”二字下邊有小點，是指明原文原無此字。這裡的“百姓”是指以色列一族的人。這裡的“後來”也可以說是“第二步”。

論到不敬虔者的異端，主的僕人以歷史上三個審判作為鑒戒。

①鑒戒之一是不信。第一步是主救了以色列一族的人出埃及地，第二步是對那些不信者審判的滅絕，以不信作為鑒戒。

6 節：“又有不守本位、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主用鎖鏈把他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裡，等候大日的審判。”

這“本位”的“本”原文是“自己”；“位”原文是“權位”的“位”。“自己住處”是指天。“天使”是指創 6:2 所說的“神的兒子們”。這個“黑暗”就是指彼後 2:4 的“黑暗坑”。“大日的審判”也許是指白色大寶座的末後審判。

②鑒戒之二是不法。那些墮落的天使，不守他們原有的尊榮和地位，反倒離棄了自己在天上的住處，在挪亞的時候，到地上來與人的女子們隨意行淫，主用永遠的鎖鏈把他們拘留在黑暗裡，等候大日的審判，以不法作為鑒戒。

7 節：“又如所多瑪、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也照他們一味的行淫，隨從逆性的情欲，就受永火的刑罰，作為鑒戒。”

這裡的“照他們”就是指照 6 節所說的墮落的天使。“逆性的情欲”也可以說是“逆性的肉體”，就是利 18:22-23 所說的“逆性的事”和羅 1:27 所說的“可羞恥的事”。這種變性罪就在自己身上受這妄為當得的報應。

這個“刑罰”原文的意思是“正義的懲罰”，這是非常嚴重、非常實際的。永遠的火要燒盡一切的污穢、腐敗、虛謊、假冒、淫亂、邪蕩，起到消毒、滅汗、除酵的作用，這是正義的懲罰，因為主是聖潔的。太 3:10 施洗約翰說“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裡。”

③鑒戒之三是不潔。所多瑪、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照著那些墮落的天使一味的行淫，不照神原初對婚姻的命定，只隨從逆性的肉體，行可羞恥的事，就受到永火的刑罰，以不潔作為鑒戒。

弟兄姊妹，這不信、這不法、這不潔猶如三面鏡子擺在我們的面前。前車之覆，後車之鑒，我們千萬不要重蹈覆轍。

3、作夢人的邪惡及其道路（8-11 節）

8 節：“這作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輕慢主治的，譏謗在尊位的。”

在 8 節的開頭，原文有個連接詞——“然而”。8 節的“這些作夢的人”就是 4 節所說的偷著進來的不敬虔的人。“也像”原文是個副詞，意思是“照樣”。“他們”二字原文是沒有的。“輕慢主治的”意思是“棄絕有權治理者”。“在尊位”原文的意思是“榮耀”（複數），概指有權有位者。

本節的意思就是說，然而這些作夢的人還是照樣污穢肉體，輕慢主治的，譏謗在尊位的，並不把歷史上的鑒戒當回事。這就是不敬虔的作夢人的邪惡。

9 節：“天使長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的時候，尚且不敢用譏謗的話罪責他，只說：‘主責備你吧！’”

這裡說的“摩西的屍首”，在申 34:6 告訴我們，耶和華把摩西埋葬在摩押地、伯毗珥對面的穀中，只是到今日沒有人知道他的墳墓。主必定是特意這樣作的，或許與摩西和以利亞同基督一起顯現在變化山上有關，魔鬼就想要對摩西的屍首作些什麼，天使長就為著這個與他爭辯。

但從結 28:14 來看，在神的安排上，魔鬼甚至比天使長米迦勒還要高（但無論如何，他還是在主之下），所以米迦勒守住了自己由神安排的地位，不敢亂來，只對他說：“主責備你吧！”這是在宇宙中，神聖權柄次序所顯示出來的。

10 節：“但這些人譏謗他們所不知道的。他們本性所知道的事與那沒有靈性的畜類一樣，在這事上竟敗壞了自己。”

10 節的“這些人”就是 8 節的那些“作夢的人”，是凡事不切實際、任意妄為的人。他們的“本性”就是“本能”。所知道的事真是少得可憐，與那沒有人類靈性（或者說是理性）的畜類一樣。但他們竟敢隨意譏謗自己所不知道的事，將我們神的恩典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並且否認我們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就在這些事上敗壞了自己

11 節：“他們有禍了！因為走了該隱的道路，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並在可拉的背叛中滅亡了。”

這裡的“他們”就是“這些作夢的人”。他們有禍了！他們滅亡在三條道路上。

①該隱的道路。（就是創 4:2-8 給我們看見的。）指隨從己意事奉神的宗教道路。這異端的道路，棄絕了神所命定、所要求血的救贖，並且因神真實的子民對神忠信的見證而照著肉體嫉妒他，甚至殺害他。

②巴蘭的錯謬。（就是民 22:7、21；31:16，啟 2:14 給我們看見的。）彼後 2:15 說：“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作的。”他是見利忘義，雖然明知與真理相悖，且與神的子民敵對，仍然為著工價，教導人錯謬的道理，並用計謀，叫以色列人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將神的子民從對主純潔的敬拜，引誘到對偶像邪惡的跪拜。

③可拉的背叛。（就是民 16:1-40 給我們看見的。）“背叛”原文含有“頂撞”、“反駁”的意思。可拉是由爭權而叛逆，是由藐視神而背叛神所揀選的代表權柄，以及神借著他所揀選的代表（如摩西）所說的話。這種背叛，實際是要攻擊耶和華，因而帶來滅亡。

弟兄姊妹，神是輕慢不得的。這三條路就是自古預先所記載要受審判的不敬虔的作夢人所走的邪路，是不可不慎的。今天在基督教裡，仍然有些人偷著進來，散播異端。雖能欺騙于一時，卻至終要

敗露。

當他們將我們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並且否認獨一的主宰和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時候，你就會在這些邪路上發現他們的足蹤腳印。願憐恤、平安、慈愛多多地加給我們，叫我們裡面的人剛強起來，為那一次交付聖徒的信仰竭力地爭辯。

二、沒有靈的屬魂人（12-19 節）

猶大書裡沒有什麼所謂高深的大道理，但卻是實實在在的。當我們讀的時候，覺得非常親切。猶大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我們宣傳神的奧秘，卻把他所領受活的聖言傳給我們。也許有人會覺得這好像是初信造就嘛，沒有什麼大不了的。但聖靈卻藉此提醒我們，這些是必須行的。

記得有一位元諾貝爾獎金的獲得者，當記者向他採訪時，問他怎樣會有這麼大的成就？他回答說：“我是從幼稚園學的：自己的東西分給人一半，不是自己的東西不要拿，作錯事要道歉，東西要放整齊。”記者說：“這些誰都知道，有什麼大不了的！”他說：“你知道了，那很好，但你作到了沒有呢？”

有的人在讀猶大書的時候，感到失望。他沒有看到高深、奧秘、新奇的道理。或許他也會說：“這些話我都知道，沒有什麼大不了的。”那我也要藉用學者的話說：“你知道了，那很好，但你作到了沒有呢？”

我們在讀聖經上不能好高騖遠，不切實際地追求過高的目標。我真怕有些高超優越的言論、哲學的智慧、特殊的道理把人圍住，以致不能仰望基督。

看來，這樣的人需要神的大憐憫，脫離聽道、獵奇的習慣，謙卑地回到“幼稚園”裡來，遵行活的聖言，接受神的雕鑿，模成神兒子的形像。

教會荒涼，要恢復，不是道理的發現，而是生命的長大；不是看你會講多少道理，而是看你能彰顯多少基督。

我們讀聖經，世人在讀我們。別人能說的話，我們不能說；別人能作的事，我們不能作；別人能去的地方，我們不能去。如果我們說了、作了、去了，別人就會說，你們基督徒也說這樣的話嗎？你們基督徒也作這類的事嗎？你們基督徒也去這種地方嗎？為什麼呢？因為世人不知不覺地在用聖經的標準來要求我們，所以我們要靠主分別為聖。

為此，我們要警惕那些偷著進來的不敬虔的作夢人，我們要防備那些製造分裂的沒有靈的屬魂人，因為一點面酵能使全團發起來。在這一段裡，我們要看三件事。

1、這些人的險像及其結局（12-13 節）

12 節：“這樣的人在你們的愛席上與你們同吃的時候，正是礁石。他們作牧人，只知餵養自己，無所懼怕，是沒有雨的雲彩，被風飄蕩；是秋天沒有果子的樹，死而又死，連根被拔出來。”

“這樣的人”就是指上面所說的不敬虔的作夢人，也就是沒有靈的屬魂人。本節指出這些“有禍

了”之人的危險的現象，用比喻形容他們的狂妄、空幻、邪蕩、敗壞。

①愛席上的礁石。徒 2:46 給我們看見，早期信徒常常在愛裡為著交通和敬拜，一同用飯。林前 11:20-21 還給我們看見，那些信徒把這種吃飯和主的晚餐連在一起，在這裡稱之為愛席。礁石是河流、海水中距水面很近的岩石。他們是水面上看不到的暗礁，是藏在面裡的酵，所以對在基督裡的信徒，危害極大。

②只知餵養自己的牧人。他們是披著牧人的外衣，卻肆無忌憚地只顧餵養自己，從不關心羊群。他們貪圖享受、養尊處優，把自己凌駕於眾人之上。

③沒有雨的雲彩。他們是被風飄蕩的浮雲，沒有生命供應人。儘管有那麼多的人如大旱之望雲霓，他們總歸是沒有雨水落下來的。

④不結果子的死樹。秋天是收果子的季節。他們似乎是到了結果子季節的樹，卻是沒有果子使別人滿足。他們活在地上奢華宴樂，當宰殺的日子竟養肥了自己的心。他們是死而又死，不但外面的現象是死的，裡面的性質也是死的，他們是死透了，理所當然地連根被拔出來。

13 節：“是海裡的狂浪，湧出自己可恥的沫子來；是流蕩的星，有墨黑的幽暗為他們永遠存留。”

本節是繼續給這些“有禍了”之人的險像暴光。

⑤海裡的狂浪。他們是狂野成性的海浪，毫無約束地湧出自己可恥的泡沫。他們的動靜可不小，氣勢也很大，但所湧出來的卻是可恥的沫子，毫無價值可言。

⑥流蕩的星。但 12:3 說：“智慧人必發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歸義的，必發光如星，直到永永遠遠。”神的兒女在這世代中，應該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但他們是反復無常，沒有定位的流星，發不出使人歸義的光來。今天他們在神的像星一樣的兒女中間竄來竄去、招搖撞騙，將來他們的結局是那為他們永遠存留的墨黑的幽暗。因為約 3:19 主說：“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

2、以諾預言主降臨行審判（14-16 節）

14 節：“亞當的七世孫以諾曾預言這些人說：“看哪，主帶著他的千萬聖者降臨，”

這裡說的“以諾”，就是創 5:22 “與神同行三百年，並且生兒養女”的亞當的七世孫，是聖經提到最早說預言中的一位，他說到主第二次降臨。後來，舊約亞 14:4-5 也預言說：“那日，他的腳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東的橄欖山上。……耶和華我的神必降臨，有一切聖者同來。”

到了新約太 24:27、30 主耶穌自己也說：“閃電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人子降臨，也要這樣。”

“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降臨。”這預言是將來必成的事。帖前 3:13 保羅說“當我們主耶穌同他眾聖徒來的時候”。可 8:38 主說：“人子在他父的榮耀裡，同聖天使降臨的時候。”以諾在預言中所說的“聖者”也許是包括眾聖徒和聖天使。

15 節：“要在眾人身上行審判，證實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又證實不敬虔之罪人所說頂撞他的剛愎話。”

15 節的頭一個“證實”原文是個動詞，含有“指證”、“定罪”、“揭露”、“指責”的意思。第二個“證實”原文是個介係詞，意思是“關於”、“周圍”、“指著”、“論到”，在它前面用了一個“又”字，連接在頭一個“證實”、“定罪”的後面。“剛愎”原文的意思是“粗野的”、“幹硬的”。“剛愎話”是“倔強、固執、又臭、又硬的話”。

詩 34:21 說：“惡必害死惡人；恨惡義人的，必被定罪。”主的來臨是要完成神公義的審判，定罪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又定罪一切不敬虔之罪人所說頂撞他的剛愎話。所以，彼前 1:17 說：“你們既稱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為審判人的主為父，就當存敬畏的心，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

16 節：“這些人是私下議論，常發怨言的，隨從自己的情欲而行，口中說誇大的話，為得便宜諂媚人。”

這裡的“私下議論”原文的意思是“嘟囔抱怨、愛發牢騷、嚼舌根、打悶雷”，全新約只用過這一次。“常發怨言的”原文的意思是“對人譴責、非難，鳴不平、訴委屈，顧影哀號、無病呻吟，怨天尤人、如泣如訴”，全新約也只用過這一次。

這些人隨從自己的情欲而行，並且口中說誇大的話，為了利益奉承人，為得到便宜諂媚人；他們是脅肩諂笑、醜態百出、見利忘義、滅絕人性。這一切都是這些不敬虔之人的景況。

3、使徒曾說的好譏諷的人（17-19 節）

17 節：“親愛的弟兄啊，你們要紀念我們主耶穌基督之使徒從前所說的話。”

這裡的“紀念”與太 26:25 的“想起”和路 16:25 的“回想”和太 27:63 的“記得”在原文是一個詞。主的僕人說完了這些不敬虔之人的景況之後，轉過來提醒受信的人們，要回想、要記得我們主耶穌基督之使徒從前所說的話。是一些什麼話呢？下面就明確地說明。

18 節：“他們曾對你們說過，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隨從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

彼後 3:3-4 使徒彼得就曾經說過：“第一要緊的，該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欲出來譏諷說：‘主要降臨的應許在哪裡呢？因為從列祖睡了以來，萬物與起初創造的時候仍是一樣。’”“末世”是指現今的世代，開始於基督的第一次來臨，一直持續到基督的第二次顯現。提後 3:1 使徒保羅說：“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

這末世是艱難的時期、痛苦的時期、危險的時期。因為使徒曾經提醒我們，在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帶著譏諷而來，他們譏諷的重點是“主要降臨的應許”。這種譏諷，從使徒時代起一直到今天沒有停止過。

我們不是也聽到過有人說：“現在是什麼時候了？都 20 世紀，就要跨進 21 世紀了，難道你們還在相信耶穌會再來嗎？”這種譏諷的實質，是為了他們可以隨從自己不敬虔的私欲，放膽向前走。因為主耶穌第二次降臨的應許如果真地實現了，那對他們是大大地不利。

但是，我們知道全本聖經差不多有四分之一是預言，包括重複的在內，一共有 1,817 個預言；去掉重複的，聖經裡面特別注重 737 個主要事件。這其中絕大多數都已經應驗了，到目前為止，只剩下二十

幾個還沒有應驗，或者說正在應驗之中。有關主耶穌第一次來的所有預言都已經應驗了，所以有關主耶穌第二次降臨的應許也必定要應驗。

其實，那些好譏諷的人之所以要譏諷主再來，是因為他們內心的空虛和懼怕。如果主真地再來行審判，他們這些隨從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賣主賣友、任意妄為、忘恩負義、心不聖潔、性情兇暴、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的人怎能逃罪呢？所以他們只能故作鎮靜地口吐狂言，色厲內荏地譏諷、嘲笑，至終，在背叛中滅亡，進入為他們永遠存留的墨黑幽暗。

19 節：“這就是那些引人結黨，屬乎血氣，沒有聖靈的人。”

這裡的“引人結黨”原文的意思是“挑撥離間”、“製造分裂”，全新約只用過這一次。“屬乎血氣”原文是個形容詞，意思是“屬魂的”。“魂”是人所是的中心，是每個人的自我，帖前 5:23 說，人是有靈、魂、體三部份。

魂好像是在人裡面的中間，靈引他向上，體拉他向下。凡降服於較低欲望的人，就是屬肉體的；凡借著他的靈與神的靈交通，專注于全人更高目標的，就是屬靈的；凡留在當中，只想到自己和自己的利益，都是屬己的，也就是屬魂的。請弟兄姊妹看中文聖經，在聖靈的“聖”字下面有小點，指明原文原無此字。所以，這裡乃是指人的靈。這些背道的人缺靈，他們不是真地沒有靈，因為靈是他們三部份當中的一部份。但從價值的意義上說，他們已經沒有靈，他們的靈墮落了，伏在魂（就是自我生命）的權勢之下，以致失去了靈本身真正的活力。

他們不在意，也不運用靈，沒有在他們的靈裡生活、行動。他們挑撥離間、製造分裂，失去良心的知覺，與那沒有靈性（理性）的畜類一樣，成為沒有靈的屬魂人。

三、仰望主的蒙愛人（20-25 節）

感謝神，我們共同享有救恩，我們都是那被召、在父神裡蒙愛、為耶穌基督保守的人。當有些人偷著進來（就是那些不敬虔的作夢人、沒有靈的屬魂人），散播異端、篡改聖經、橫生枝節、招搖撞騙、以假亂真、多雲轉陰的時候，讓我們伏俯在施恩的寶座前，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進入永遠的生命。

我們只承認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只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信仰竭力地爭辯，不為自己爭短長。

第一位寫教會歷史的優西比烏（Eusebius），曾寫到羅馬皇帝豆米先（Domitian）逼迫基督徒的事。（使徒約翰被放逐到拔摩海島，就是這個豆米先幹的。）當他寫到豆米先在主後 96 年逼迫基督徒的時候，曾提到猶大的孫子。

因為豆米先特別注意那稱為大衛國度的後嗣的一班人，於是下令拘捕了耶穌的肉身兄弟猶大的孫子們。他們靠主的憐憫，並不懼怕，反倒明明地告訴皇帝，他們是農民，是靠雙手勞作而生活的。並且說：“基督的國度不是屬於今世的，乃是將來在他榮耀中第二次降臨審判活人、死人的時候，才顯現出來。這是我們的信仰。”

弟兄姊妹，你看見嗎？不論在什麼情況下，如果你要為信仰竭力地爭辯，你必須知道那一次交付聖

徒的信仰之內容，你必須知道你所信的是誰，你必須知道你所仰望、等候的又是誰。如果連你自己都搞不清楚你所相信的是什麼，不用爭辯，你已經敗下陣來了，還談什麼作那美好的見證呢？

聽說有的地方，把耶穌當作菩薩來拜，就是說，在封建迷信遺傳下來的那麼多菩薩當中，又加上了一個。還有些人像出 32:1-6 那樣為自己作神，自造一套宗教儀式，美其名曰：“向耶和華守節。”結果是“坐下吃喝，起來玩耍”。

他們既是常享安逸，就不思想自己的結局，他們只要自己今世的福樂，不要將來的永生，他們是舉著基督教的旗幟反基督，在愚昧無知中滑到滅亡。箴 1:32 說：“愚昧人背道，必殺己身；愚頑人安逸，必害己命。”為此，主的僕人向我們這些仰望主的蒙愛人，囑咐了三件事。

1、對己的造就（20-21 節）

20 節：*“親愛的弟兄啊，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

這裡的“真道”與 3 節的“真道”在原文是一個詞，意思是“信仰”或“信心”。這是指客觀的信仰，就是我們所相信而叫我們在基督裡得救，新約中寶貴的內容。“在……上造就”與林前 3:10 的“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在原文是一個詞。

對付異端的侵擾，首先要造就自己。若是自己在真道上貫徹，在信仰上堅純，在生命上豐盛：自己充實了，就不怕異端的混淆和迷惑。

在這至聖信仰的根基上，借著在聖靈裡禱告，我們把自己建造起來，才能為信仰竭力地爭辯，為主作那美好的見證。我們所領略的那一個交付聖徒的信仰，以及借著禱告所依靠的聖靈，對於我們得建造乃是必需的，不能失之偏頗。

21 節：*“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

遲早我們都會承認，我們自己保守不了自己，必須被保守在神的愛中，我們只能安息在主大能的保守裡。約壹 4:16-17 說：“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他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這裡的“仰望”與多 2:13 “等候所盼望的福，並等候至大的神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的“等候”，以及路 2:25 “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的“盼望”在原文是一個詞。“直到”原文是個介係詞，含有“進入”、“到了”、“以至於”的意思。

“永生”就是永遠的生命。約 17:3 主說：“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壹 2:25 約翰說：“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這乃是我們屬靈追求的目標。

我們不光是得著永生，並且要進入永生。西 3:4-5 告訴我們：“基督是我們的生命，他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他一同顯現在榮耀裡。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欲和貪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

我們因著對準這屬靈追求的目標，就願意安息在主大能的保守裡，就等候、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進入永遠的生命。這就是我們常說的模成神兒子的形像。

太 19:29 主的話說得非常清楚：“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這是直到永生的路。但千萬不要忘記：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的憐憫。因為離了主，我們就不能作什麼。

2、對人的本份（22-23 節）

22 節：*“有些人存疑心，你們要憐憫他們；”*

“存疑心”在原文就是羅 4:20 的“心裡起疑惑”，那是說到亞伯拉罕“仰望神的應許，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疑惑”總是與“不信”連在一起的。誠然，有些人受到異端的干擾，在信仰上出了毛病，對神的應許將信將疑、徘徊不定。我們既蒙保守在神的愛中，就要憐憫他們，這乃是基督徒對別人盡自己應盡的本份。

什麼是憐憫呢？憐憫的意思是寬大、不計較、不和人算得很緊很准、不吹毛求疵、不求全責備、不顯露人的缺點、喜歡赦免、喜歡忍耐；這乃是一個基督徒遲早該被主培養出來的性情。

我們的主就是憐憫人的。所以，我們要負主的軛，學主的樣式，要常記得自己的虧欠有多少，需要的赦免有多少，自己的軟弱、失敗、疑惑、不信有多少。當我們在主的光中得見光的時候，我們只能降低對別人的要求。在聖靈裡禱告，對別人要充滿憐憫。

太 5:7 主說：“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我們若憐恤別人，主就要憐恤我們，並且憐憫人的福關係到審判台，它是與國度的權柄和榮耀連在一起的。一個人得救、得赦免是一回事，一個人能有福又是另一回事，所以，我們要常常注意我們的缺欠。

我們今天對別人的態度，定規了主將來對我們的態度。基督徒在至聖的信仰上建造自己，能養成憐憫人的性格的時候，就起首長大了。

23 節：*“有些人你們要從火中搶出來，搭救他們；有些人你們要存懼怕的心憐憫他們，連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

這“從火中搶出來”的比喻，也許是采自《撒迦利亞書》，因為火是指神的審判。亞 3:2 再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向撒但說：“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指明以色列被擄歸回，神來要住在他們中間。

“衣服”與太 5:40 的“裡衣”在原文是一個詞。這裡再一次提到憐憫。我們憐憫別人的時候，應當懼怕罪惡可怕的傳染，連那被肉體情欲沾染過的東西也當厭惡。

3、對神的稱頌（24-25 節）

24 節：*“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叫你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他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

在這結束的稱頌讚美裡，主的僕人猶大清楚地指明，雖然他囑咐信徒要在對己的造就和對人的本份上盡心竭力，但唯有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能保守他們不失腳，並使他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他榮

耀之前。

這榮耀要在他顯現的時候，顯明出來，為此，我們要像彼前 4:13 所說：“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

25 節：“願榮耀、威嚴、能力、權柄，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他，從萬古以前並現今，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榮耀”是在輝煌中的彰顯，“威嚴”與來 1:3 和 8:1 的“至大者”在原文是一個詞。（坐在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全新約只用過這三次，是在尊貴裡最偉大的。“能力”與提前 6:16 的“權能”在原文是一個詞（永遠的權能），是在能力裡的力量。“權柄”是在管治中的能力。願這一切，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他。“萬古以前”指已過的永遠，“現今”指當前的世代，“直到永永遠遠”指直到將來的永遠。

讚美神，因他有豐盛的憐憫，感謝主，我們都是被召、蒙愛、得保守的人。當我們被召、進窄門、走小路的時候，是會感到艱難，聖靈就借著主的僕人告訴我們：要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哈利路亞！

【附注】

3 節和 20 節的“真道”原文是名詞，意思是“信仰”、“信心”，不是主觀的相信，乃是客觀的信仰，就是我們所相信的新約之中心內容。這信仰（不是任何道理）已經一次交付聖徒。